

中国国际经济交流中心 研究报告

第 10 号（总第 1020 号）

2020 年 2 月 28 日

新冠肺炎疫情对中欧经贸的影响及对策

2020 年初爆发并在全球蔓延的新冠肺炎疫情，既是对中欧经贸关系的一次考验，也是对中欧经贸关系发展的一次机遇。我国应借此一“疫”巩固和加强中欧经贸关系，积极争取欧洲对华合作新态势。

一、欧对新冠肺炎疫情的评估及其主要应对措施

目前欧洲新冠肺炎疫情整体属于可控状态。面对复杂的疫情形势，一方面，欧方对新冠肺炎高度关注，及时与中国政府沟通掌握疫情发展情况及采取应对措施，对中国政府快速、高效透明的处置措施给予积极评价。同时，欧盟紧急响应协调中心协同欧盟成员国为运送相关防护物资提供便利，欧企业界纷纷捐赠大批医疗物资和设备。另一方面，欧盟采取了相对理性的防范和应对措施，根据疫情形势发展做出适时调整以防范疫情在欧洲蔓延的可能性。

（一）启动民事保护机制，多国入境政策趋于收紧。欧盟民事

保护机制是一种工具，可加强成员国与参与国之间在民事保护领域的合作，以期改善对灾害的预防、准备和应对。欧盟危机管理委员会公布的要求欧盟提供协助的国家包括，奥地利、比利时、西班牙、葡萄牙、芬兰、德国、英国、法国、意大利、荷兰等国。其中，英、法、德三国撤走侨民 540 余人。包括签证、健康申报等在内的入境管控措施收紧。目前所有申根区成员国中，除法国仅关闭武汉签证中心外，其余申根区国家已全部暂时关闭中国大陆的签证中心。

（二）缩减中欧航班往来，部分欧洲国家实施旅行管制。新冠肺炎疫情爆发以来，部分欧洲国家根据事态发展减少或暂停飞往中国航班数量。英国航空公司是第一家暂停所有飞往中国大陆航班的航空公司。此后，汉莎航空、法国航空、荷兰皇家航空等欧洲多国航空公司已宣布至少到 3、4 月份都会限制或暂停飞往中国的航班。意大利政府已禁飞所有往返中国航班。

（三）提升风险等级和防护力度，确保与全球协调行动。近日，欧洲国家普遍提升了风险评估等级和防护力度，欧盟已启动危机机制，27 国卫生部长召开紧急会议商讨遏制新冠病毒的措施，如统一入境管制、成立联合采购医疗用品计划等。同时，欧委会也正与世界卫生组织（WHO）和其他国际机构密切合作，以确保欧洲与国际社会一道对新冠肺炎做出快速有效协调的反应。

（四）积极动员各方资源，加大新冠肺炎疫苗研发投入。日前，欧盟委员会已宣布从其研究和创新计划“地平线 2020”中拨款 1000 万欧元，未来还将进一步增加预算促进急需的新型冠状病毒研究。欧委会还通过“全球传染病防制研究合作”（GloPID-R）及“欧洲

病毒资源库：走向全球”（EVAg）两大机制加强项目研究与合作，并对来自 55 个国家的 200 多项请求做出响应，提供确诊感染新型冠状病毒所需产品。英国政府也向全球流行病防疫创新联盟（CEPI）两次捐赠合计 4000 万英镑用于支持其进行新型冠状病毒疫苗的研发。

二、新冠肺炎疫情对中欧经贸影响的综合评估

从疫情对全球经济影响的历史规律看，除 2009 年 H1N1 流感病毒疫情波及全球以外，其他疫情都具有区域性，对区域经济影响显著高于对全球经济的影响程度。中欧经贸关系作为全球规模最大、最具活力的双边关系，短期内将因其疫情导致的货物人员流动受限，以及供应链部分中断，受到一定程度影响。

（一）货物贸易遭遇双向冲击，对华贸易和市场依存度高的国家首当其冲。 欧盟与中国互为第一大与第二大贸易伙伴。中国是欧盟第一大进口市场与第二大出口市场。疫情使得双边货物贸易遭遇冲击：一方面，中国停工减产冲击欧对华进口。欧盟自中国进口的商品主要为机电产品、纺织品及原料和家具玩具等制品，这三类商品合计占欧盟自中国进口总额的近 70%。其中机电产品占我国出口总值接近六成。如果欧方短期内对中国特定行业，如食品、玩具、服装产品实施进口限制，则对中国相关行业产生较大影响。

另一方面，中国需求下降冲击欧对华出口。据世界贸易组织（WTO）最新统计，2019 年中国出口的国际市场份额较 2018 年提高 0.3 个百分点至 13.1%；连续 11 年为全球第二大进口市场，进口额占世界进口总额的 10% 以上。对中国外贸依存度和市场依赖程度

较高的欧洲国家将首当其冲受到疫情冲击。中国是德国最大的贸易伙伴，德国是中国在欧洲最重要的贸易伙伴。2018年双边贸易额约为2000亿欧元。德国智库调查显示，因担心疫情将抑制全球贸易，加剧德国出口和制造业衰退，2月德国经济景气指数从1月的26.7骤降至8.7。此外，其他欧盟成员国近几年对华出口也加速上升，法国对华出口2018年增长11%，2019年更是增长22%。目前正逢海外订货高峰期，疫情已经使一些欧洲客户不敢订货。

综合中欧全年经贸走势分析，疫情持续期间，我对欧货物贸易出口不容乐观，货物贸易进口增速也会显著下降；疫情结束后，中国货物贸易进出口增速均有望显著反弹；考虑到我国将实施更大力度的逆周期经济政策，国内需求有望快速回升，进口增速反弹可能将高于出口增速。

（二）国际旅游及相关产业受冲击较大，预计中欧服务贸易将显著下降。目前欧洲多国已对中国实施旅行禁令，以跨境旅游为主的服务贸易将受较大影响。根据《中国-欧洲2019出入境旅行报告》，2019年，欧洲旅游总收入相当于GDP的7.6%。国际旅游收入已成为西班牙、法国、意大利、德国重要的出口创汇产业之一。中国是全球最大的出境旅游客源国和旅游消费支出国。欧洲是中国游客选择的第二大出游目的地，占出境游客的10%，疫情将对欧洲旅游业造成不小冲击，与此密切关联的航空、住宿、餐饮、购物、会展以及旅游资源提供方都难以独善其身。以因疫情被迫取消的西班牙巴塞罗那全球移动通信大会（MWC2020）为例，连锁性经济损失巨大，初步评估将损失1.4万个临时就业岗位和4.92亿欧元收入。据此判

断，随着双向旅游和中欧人员来往的大幅减少，2020年中欧服务贸易规模会显著下降。

（三）我国处于全球制造和全球市场“双中心”，供应链中断恐现“多米诺骨牌”效应。我国已成为全球制造业供应链和全球市场的“双中心”。2018年，我国制造业增加值占全球比重高达28%，与全球产业链、供应链、价值链深度融合，相互嵌套。根据联合国贸发会议（UNCTAD）数据，我国是世界最大的电气和电子零部件出口国，占全球总出口额的30%。欧洲制造业中间投入来自中国的比重也较高。2018年，来自中国的电子产品中间投入分别占到德国、英国、法国中间投入的10.1%、8.8%和9.9%。当前确诊人数最多的四个大省（约占全国确诊总人数的75%），分别为湖北（64%）、浙江（4%）、广东（4%）、河南（3%），都是制造业或外贸大省，集中了中国乃至全球的汽车、医药、电子、化工、通信、机械设备等重要行业的制造环节。目前疫情拐点未现，物流运输和物资供应依然受限，复工后生产运营困难，供应链中断恐导致“多米诺骨牌”效应，并开始传递至包括欧洲在内的全球市场。

以受冲击较大的欧洲汽车行业为例，我国在全球汽车供应链中发挥着举足轻重的作用，是全球汽车零部件供应的绝对主力，每年影响着数百万汽车的生产制造。此次疫情的重灾区湖北，更是全球重要的汽车零部件生产和运输中心之一，聚集了大量汽车产业链配套供应商，产值占中国汽车总产值的8%。德国汽车研究中心（CAR）数据显示，2019年约有三分之一德国汽车（约520万辆）在中国销售，德国汽车零部件供应商在中国有315个“据点”。由于中国零

部件供应中断，法国汽车制造商雷诺在韩国子公司 RSM 在釜山的工厂也间断性停产。据穆迪预测，今年一季度全球汽车产量将同比减少 15%。

此外，家庭用品、高科技产品、纺织产品、机械设备产品等行业中国出口全球占比都超过 20%。鉴于供应链威胁，一些欧洲公司已开始寻找替代供应商以应对全球供应链“大考”。疫情让许多企业意识到供应链必须分散至其他国家，“不要把所有鸡蛋放在同一个篮子里”。

（四）短期内欧洲经济面临新的下行风险，但疫情不改中国经济长期走势。国际上普遍认为，新冠肺炎疫情短期内对中国及全球经济影响度大于 SARS。目前形势看，疫情持续时间还有较大不确定性，对中国及全球的负面冲击还有待观察。乐观情形是病毒在 3 月中旬很快得到遏制，隔离措施很快解除，二季度经济增长恢复并快速反弹，这是 2003 年 SARS 后出现的情景，欧洲经济受冲击也将较小；悲观情形是如果后续疫情延续时间较长，而欧洲经济又由于英国“脱欧”，增长低迷等自身问题，以及“外向型”行业受中国需求走弱和供应链中断冲击，则可能形成“共振现象”。欧洲多家智库和研究机构普遍预测，新冠肺炎不会改变中国长期趋势，但鉴于中欧关系日益紧密，新冠肺炎疫情对公共卫生、经济活动和贸易而言则是新的下行风险。欧盟委员会发布的《2020 冬季经济预测》报告指出，总体而言，新冠肺炎疫情正在增加全球经济的不确定性，但其影响可能是短期和暂时的。

（五）新冠肺炎被污名化，警惕疫情之下种族主义和歧视性行

为蔓延。值得重视的是，尽管欧洲官方机构反复敦促民众不要持有偏见，但必须警惕欧洲一些媒体利用民众对疫情的恐惧心理炒作种族主义和排外主义，新型冠状病毒被“种族化”“污名化”。如法国《皮卡尔信使报》、德国《明镜》周刊、丹麦《日德兰邮报》等媒体以“黄色警报”“中国病毒”等为题大做文章，引发舆论强烈反弹。疫情期间，种族偏见、对亚裔歧视性对待加剧并有所蔓延，即便疫情走缓后，排外情绪造成的冲击仍会持续一段时间。

三、启示及建议

最大限度降低疫情对中欧经贸的直接或间接冲击，对巩固加强中欧经贸关系至关重要。为此建议：

（一）全面加强中欧政策协调，合力打赢疫情阻击战。疫情凸显了政策协同的必要性。在经贸和公共卫生领域，可以此为契机加强合作。应加大与欧盟及各国政府、国际组织、欧盟商会等沟通力度，提高沟通的主动性与透明度，避免由于信息不对称导致对疫情的过度担忧，并采取对中国公民、出口企业、货物设备过度限制措施。同时，开展多种方式“舆情外交”，加强民心相通，主动回应欧方关切，减少因恐惧和偏见引发的次生影响。

（二）积极采取措施，保障中欧供应链合作顺畅及安全。疫情凸显了保障供应链安全的迫切性。必须高度重视供应链安全以及供应链合作松动可能带来的系统性风险。在严格防控疫情前提下，应按照全球供应链环节的影响程度，优先复工、有序复工，恢复国内企业及在华欧方企业的关键生产制造能力，保障原材料和核心零部件生产的供应链安全，并对其薄弱环节给予重点支持。为避免遭遇

供应链中断冲击，中欧须充分做好协调合作，协助双方企业启动订货合同的“不可抗力”认证通道，以降低合同损失。与此同时，为避免工厂长期关停而使欧方企业转向其他国家寻求替代性合作伙伴，我应分行业、分层次做好“供应链联防机制”，除短期应急措施外，还须制定系统化的供应链保障战略。

（三）确保落实年内中欧重要议程，稳定双方合作信心。今年是中欧建交 45 周年，是中欧关系的“大年”，中欧原定将展开一系列重要活动。当前，美对法、德、西班牙等国进口大型民用飞机加征关税，加剧了美欧经贸摩擦，在此形势下，我国应将欧洲视为中美博弈中可以争取的重要力量，切实保障中欧双边投资协定谈判在年内签署以释放积极合作的强烈信号，并全力推进系列重要政治议程，以更加积极姿态争取欧对华合作新态势，以高水平开放打造更加紧密的中欧关系。

（美欧研究所 张茉楠、谈俊）